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披露的涉案金额:未决案件金额为 1,632.43 万元,已决案件金额为 357.09 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根据上述案件进展情况,已决案件对 2020 年度净利润没有造成影响(未经审计)。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判决或尚未执行完毕,故目 前无法整体判断上述披露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 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期未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 涉及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计 20 例,累计诉讼(仲裁)金额合计为1,989.52 万元。其中,未决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11 例, 涉案总金额为 1,632.43 万元; 已决的诉讼案件中, 累计涉案金额为 357.09 万元, 其中已履行完毕的诉讼案件计 5 例, 尚未履行完毕的诉讼案件共计 4 例。公司涉诉的主要原 因为建设工程合同、买卖合同等各类合同纠纷。现将相关诉讼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主要案件基本情况
- (一) 未决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 1、未决诉讼(仲裁)基本情况表

截至目前,未决诉讼(仲裁)案件共计11例,未决诉讼(仲裁)涉案总金额为1,632.43 万元, 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反请求人)的有2例, 涉案金额为583.83万元, 控股子公司 作为被告的有9例,涉案金额为1,048.60万元。

具体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 (元)	案件进展
1	(2021)苏0303	江苏艺盾门窗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	买卖合同	390, 549. 10	一审未开
1	民初 687 号	有限公司	工程有限公司	纠纷	390, 349. 10	庭
2	(2021)云 0111	昆明市官渡区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	买卖合同	78, 000. 00	一审已开

	民初 1047 号	亿兴五金经营	工程有限公司	纠纷		庭
		部				
3	(2021)云 0422 民初 178 号	安徽万工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纠纷	926, 492. 10	一审已开庭
4	(2021)云 0422 民初 179 号	尹结华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纠纷	2, 004, 200. 97	一审已开庭
5	(2021)沪 0115 民初 11471 号	江苏港盟物流 有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上海 百协中闻置地发展 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606, 697. 30	一审已开庭
6	(2021)沪 0114 民初 4218 号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 212, 534. 57	一审已开庭
7	(2021)沪0114 民初 3042 号	上海鸭王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注)	一审已开庭
8	(2020)苏 0681 民初 7373 号	启东崇和置业 有限公司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注)	一审未开庭
9	(2020)苏 0681 民初 7374 号	启东崇和置业 有限公司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注)	一审未开庭
10	(2020)沪贸仲 字第 15904 号/ (2020)沪 0115 财保 402 号	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6, 480, 082. 79	一审已开庭
11	(2020)沪贸仲 字第 15904 号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2, 625, 717. 70	一审已开庭

注: 此三宗案件原告仅诉求对涉案工程进行维修,未提出金钱赔偿主张。

2、上述未决案件基本情况

- (1) 与江苏艺盾门窗有限公司的建筑工程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江苏艺盾门窗有限公司

被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签订《铝合金防火窗购销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订购 65 系列铝合金耐火窗。原告按约发货后,被告未按约支付货款,原告诉讼请求: a. 请求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货款人民币 390,549.10 元和利息; b.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③ 案件进展情况

案件预计于2021年3月底在徐州市云龙区人民法院开庭。

- (2) 与昆明市官渡区亿兴五金经营部的买卖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昆明市官渡区亿兴五金经营部

被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约定,由原告向被告提供五金配件(硅胶、发泡剂、螺丝)。原告按约供货后,被告未按约付款,原告诉讼请求: a.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78,000.00 元及资金占用费(自 2018 年 10 月 27 日起至款项付清为止); b. 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

- ③ 案件进展情况
-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3) 与安徽万工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安徽万工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被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签订《劳务合同》,被告将其承包的工程发包给原告施工完成。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完成施工并已竣工验收完毕,但被告未按约支付工程款,原告诉讼请求: a.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人民币903,684.10元b. 判令被告支付欠款利息,暂计为22,808元,c. 判令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 ③ 案件进展情况
-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4) 与尹结华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尹结华

被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签订《工程内部承包合同》,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完成施工并已竣工验收完

毕,但被告未按约支付余下工程款,原告诉讼请求: a.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人民币 1.862.073.5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暂计为 142,127.41 元,b. 判令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 ③ 案件进展情况
-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5) 与江苏港盟物流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江苏港盟物流有限公司

被告一: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二: 上海百协中闻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上海蓝港合盟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港公司")与被告一签订《玻璃供货合同》,约定由被告一向蓝港公司采购玻璃产品用于中闻商务广场项目。合同生效后,蓝港公司按约向被告一发货,但被告未按约支付货款,被告一、被告二遂与蓝港公司签订协议确认被告一欠款 606,697.30 元,被告二承担债务连带清偿责任。后蓝港公司将上述债权转让给原告。原告诉讼请求: a. 请求判令被告一支付货款 606,697.30 元及相应利息; b. 被告二对被告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c.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 ③ 案件进展情况
-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6) 与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的工程合同纠纷
- ③ 案件当事人

原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人:信义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④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签订《格栅、栏杆施工合同》及《门窗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施工并竣工验收,被告未按约支付工程款,原告诉讼请求: a. 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格栅、栏杆工程逾期欠款 1,487,034.96 元及欠款利息 107,219.29 元; b. 判令被告支付门窗工程逾期欠款 1.573,030.91 元及欠款利息 45,249.41 元; c.由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 ③ 案件进展情况
- 一审己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7) 与上海鸭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上海鸭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签订《幕墙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被告承包原告商业广场外立面幕墙工程。施工完成后,发现幕墙工程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原告要求被告提出解决方案并维修,但被告未按原告要求维修,原告诉讼请求: a. 判令被告立即对其施工的上海鸭王商业广场外立面幕墙工程所涉玻璃门、玻璃窗的五金配件按国家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维修; b. 判令被告立即对其施工的上海鸭王商业广场外立面幕墙工程所涉的外墙石材按国家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维修。

- ③ 案件讲展情况
-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判决结果。
- (8) 与启东崇和置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启东崇和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一: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二: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江苏启东新村沙项目 B-04 地块施工总承包合同》,后被告一与被告二签订《启东新村沙项目 B-04 单元一期住宅外墙石材幕墙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原告经抽查发现,两被告完成的工程项目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原告要求两被告进行整改,但两被告均拒绝整改。原告诉讼请求: a. 判令两被告对其施工的工程进行返工(更换支撑架材质、更换幕墙龙骨、对幕墙石材进行防水处理)。b.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

③ 案件进展情况

本案件尚未开庭。

- (9) 与启东崇和置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 ① 案件当事人

原告: 启东崇和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一: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二: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方诉讼请求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江苏启东新村沙项目 B-04 地块施工总承包合同》,后被告一与被告二签订《石材幕墙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原告经抽查发现,两被告完成的工程项目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原告要求两被告进行整改,但两被告均拒绝整改。原告诉讼请求: a. 判令两被告对其施工的工程进行返工(更换支撑架材质、对幕墙石材进行防水处理)。b.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

③ 案件进展情况

本案件尚未开庭。

- (10) 与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仲裁
- ① 案件当事人

申请人: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申请人仲裁请求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 2015 年 9 月签订《合同》,约定由申请人向被申请人提供铝型材系统及产品,后因被申请人欠付申请人货款,申请人依约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人仲裁请求: a.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欠款 5,594,667.66 元; b.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上述欠款利息,暂计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 805,415.13 元; c.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因本案支付的律师费 80000.00 元; d.由被申请人承担全部仲裁费、保全费及担保费用。。

③ 案件进展情况

本案仲裁尚未开庭。

- (11) 与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仲裁反请求
- ① 案件当事人

反请求人: 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被反请求人: 瑞那斯铝业(常州)有限公司

② 案件基本情况、申请人仲裁请求

双方因前述供货合同纠纷提起仲裁,反请求人认为被反请求人存在少发货及提供的物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等情况,提出仲裁反请求申请。反请求人仲裁请求: a. 裁决被反请求人退还多付的货款 3,962.90 元; b. 裁决被反请求人支付因更换马达产生的费用损失暂计2,621,754.80元; c.请求裁决被反请求人承担全部仲裁费用。

③ 案件进展情况

本案仲裁尚未开庭。

(二)已决诉讼案件情况

截至目前,已决诉讼案件中,累计涉案金额为357.09万元。已履行完毕的诉讼案件计5例,尚未履行完毕的诉讼案件共计4例,涉案金额为106.01万元。

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类型	涉案金额(元)	案件进展
1	(2020)赣 0830 民初 63 号	左二俚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1, 000, 000. 00	法院调解生效且履行 完毕
2	(2020) 苏 0411 民初 184 号	常州市远亚 建材有限公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买卖合同纠纷	119, 390. 00	法院调解生效且履行 完毕

		司	公司			
3	(2020)沪 0151 民初 1002 号	上海日恒特 种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90, 000. 00	法院调解生效且履行 完毕
4	(2020)沪 0112 民初 31054 号	上海东江建 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昆山艺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3, 000. 00	法院调解生效且履行 完毕
5	(2020)沪 0115 民初 7347 号	成都胜鑫达 钢铁有限公 司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 038, 371. 71	法院调解生效且履行 完毕
6	(2020)京 0114 民初 8296 号	刘春雷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7, 593. 28	法院判决生效
7	(2020) 云 0402 民初 4521 号	玉溪市浩盛 玻璃科技有 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478, 800. 00	法院调解生效
8	(2021)粤 0607 民初 704 号	佛山市三水 凤铝铝业有 限公司	上海东江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定作合同纠纷	312, 085. 00	法院调解生效
9	(2019) 苏 0115 民初 15745 号/ (2021) 苏 01 民 终 1108 号	王志成	张兵、上海东江 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劳务者受害责任 纠纷	211, 658. 72	一审判决生效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已决案件对 2020 年净利润没有造成影响,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判决或尚未执行完毕,故目前无法整体判断上诉披露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目前,相关诉讼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金融债务关系基本 稳定。同时将加强与相关方沟通与协商,妥善解决诉讼事项,保持公司平稳运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